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1、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2026年5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122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88名激励对象共出资人民币14,510,466.04元，其中：人民币399,603.00元计入“股本”，人民币14,110,863.04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327,682元增加至人民币133,727,285元，股份总数由133,327,682股增加至133,727,285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二个

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4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的公积金总额。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实施完成，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53,143,924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727,285元增加至人民币186,871,209元，股份总数由133,727,285股增加至186,871,209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综上，鉴于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和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327,682元增加至人民币186,871,209元，股份总数由133,327,682股增加至186,871,209股。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前述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332.768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687.1209万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332.7682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687.1209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上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

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